

#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JB-2026-07 (HSCSXN-2026-003) (重新采购))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9.1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5-12 17:00:00到2026-05-20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5-21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公告。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5-21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

## 七、其他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现对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项目(重新采购)进行询比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如下: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1、项目名称: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项目(重新采购)。2、项目编号:WJB-2026-07

(HSCSXN-2026-003)(重新采购)标段号标段名称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地点最高限价(万元)备注12026-2028年度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及10kV配电线路维保10kV线路及其附属设备的维保2026年6月24日至2028年6月23日,为期2年。采购人指定地点29.15本项目服务期限以公告为准110kV中心变电站设备的维保预防性试验3、采购内容:二、供应商资格要求通用资格要求: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承担项目的的能力。2.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4.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5.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注:(1)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6.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7.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8.供应商未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9.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专用资格要求: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承装(修、试)类电力设施许可证”,且满足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2.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年04月0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具有110kV及以上变电站及配电线路维保服务业绩,提供合同(合同关键页)、配套发票扫描件及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发票查验截图。2.供应商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证明材料)。三、询比文件获取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挂网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前需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ecp.impc.com.cn:21002/portal/#/](http://ecp.impc.com.cn:21002/portal/#/))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平台联系方式:首页-右下角“联系我们”,具体链接:

[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http://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商务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http://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查看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获取采购文件。2、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05月12日至2026年05月20日下午17:00,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下载电子采购文件。(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应答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文件。从项目列表中选择投标的采购项目,并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状态同步为已获取;下载招标、投标文件路径:采

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应答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记录及采购文件下载, 勾选具体采购项目, 并点击【维护谈判联系人】按钮, 维护联系人信息; 点击【下载采购文件】按钮, 下载招标文件; 点击【IMPC文件打包】按钮和【下载IMPC包】按钮, 下载IMPC包至默认路径, 投标文件下载成功。平台联系方式: 首页-右下角“联系我们”, 具体链接: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 (2) 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 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 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 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 扫码签章, 扫码加密, 扫码解密。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链接) (3)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遇到问题: 首先登录官网: <https://ecp.impc.com.cn:21002>, 首页搜索【常见问题】-供应商常见问题解答。注: 供应商在进行投标时, 请使用最新版本投标工具。四、响应文件递交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将不予接收。2.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 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响应文件上传时间: 2026年05月12日~2026年05月21日上午9时30分响应截止时间: 2026年05月21日上午9时30分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 2026年05月21日上午9时30分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 2026年05月21日上午9时30分-10时00分如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时限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 可据实延长时间。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详细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 供应商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开启应答文件阶段-文件解密, 使用中招互联APP扫码解密。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提前60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 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 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 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 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界面底部), 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 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并不予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 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 视为其响应文件不完整, 投标将被否决。七、采购费用(1) 采购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供应商缴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费: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 收取标准如下: 有明确成交总价的项目, 按最终成交总价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户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账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行号: 304191001951联系人: 董政联系电话: 0471-3477645发票: 中标人缴纳场地服务费后, 拨打04723397260确认开票其他要求: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对公转账汇款时需备注: 开标时间+代理机构或项目名称简称或项目编号;

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cg.ejy365.com](http://www.nmgycg.ejy365.com))、《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ecp.impc.com.cn:21002/portal/#/](http://ecp.impc.com.cn:21002/portal/#/))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

联系人: **张智博**

电话: **0471-8229832**

邮件: [2583247334@qq.com](mailto:258324733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智海大厦A2323号**

联系人: **娄国华**

电话: **13439044486**

邮件: [462542757@qq.com](mailto:46254275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